



爱弥儿

◆—精华本—◆

[法] 让-雅克·卢梭 著 王媛 编译

爱弥儿

— 精华本 —

[法] 让-雅克·卢梭 著 王媛 编译

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爱弥儿：精华本 / (法) 卢梭著；王媛编译. —
北京：中国妇女出版社，2015. 1
(家教经典·大师文丛)
ISBN 978 - 7- 5127- 0989- 8

I. ①爱… II. ①卢… ②王… III. ①教育思想—法
国—近代 IV. ①G40_ 095. 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283503 号

爱弥儿 (精华本)

作 者：〔法〕让-雅克·卢梭 著

译 者：王 媛 编译

责任编辑：王 琳

封面设计：尚世视觉

责任印制：王卫东

出版发行：中国妇女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：100010

电 话：(010) 65133160 (发行部) 65133161 (邮购)

网 址：www.womenbooks.com.cn

经 销：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联兴华印刷厂

开 本：165×235 1/16

印 张：14

字 数：200 千字

版 次：2015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5 年 1 月第 1 次

书 号：ISBN 978 - 7- 5127- 0989- 8

定 价：30.0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 (如有印装错误，请与发行部联系)

目录

原序（节选）· 1

第一章 顺应儿童天性的教育· 7

孩子是需要保护的幼苗· 8

教育应该顺应孩子的天性· 10

无拘无束地成长· 18

爱弥儿· 24

认识我们的孩子· 27

父母的引导· 38

第二章 开发儿童的基本能力· 47

孩子能力的发展· 48

能力发展的条件——头脑与身体的配合· 57

开发儿童能力的几点法则· 69

- 自然触动孩子的感官 · 81
- 意识的形成 · 88
- 儿童的各种能力 · 96
- 能力均衡发展的爱弥儿 · 115

第三章 智力开发与技能培养 · 117

- 用兴趣点燃孩子学习的热情 · 118
- 用提问的方法引导孩子学习 · 134
- 让孩子掌握一门手艺 · 139

第四章 性教育与情感培养 · 147

- 保护童真 · 148
- 儿童情感的培养 · 157
- 思想品德的培养 · 171
- 爱弥儿的发展 · 183
- 情感的升华 · 187

第五章 女孩的教育 · 189

- 女孩教育与男孩教育的不同 · 190
- 苏菲的成长 · 209

原 序
(节选)

我们都得了一种可以被治愈的病；人之初，性本善，如果我们都愿意改过，就可以得到大自然的支持。

塞涅卡：《论愤怒》第十一章第十三节

书中的想法和观念，不分先后顺序，前后也不衔接，初衷只是为了让一位勤于思考的贤妻良母看了高兴。一开始，我只是想写一篇短小的文章，可是论述的问题一写下去就停不了笔，所以不知不觉就变成了一本书。要不要发表本书，我犹豫了很久。在写作的过程中，我常想，虽然自己出版过几本小册子，可我似乎还不太懂得如何写作。原本我想再完善一下这本书，可是改了几次也没什么效果。但经过这样的努力后，我改变了想法，觉得为了引起大家的关注，我应该就这样出版。倘若我的观念有误，但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，让读者产生正确的想法，那我的时间就没有白白浪费。

在此，我不论述优质的教育多么重要，也不证明平常的教育方法如何不好，这样的工作已经有许多人在做了，我不喜欢拿众所周知的观点填充我的文章。我只是想说：许久以来，多数人都在高声反对陈旧的教育方法，可从来没有人提出一套崭新的教育理念。这个时代的文学和科学，都趋向于毁坏，而不是建设。人们常常居高临下地提出问题，却用另一种态度提出建议。

据说许多人发表作品是为了让人受益，然而，在所有有益的事业中，最重要的应该是教育，现在却被我们忽视了。我论述的这个问题，自从洛克^①的作品问世以来，就鲜少有人提及，我十分担忧在这本书出版之后依

① 约翰·洛克（1632~1704），英国哲学家、思想家、教育家。这里提到的作品是指洛克于1693年出版的《教育漫话》。

然如旧。

对于儿童，我们完全不了解；要是他们形成了错误的想法，就会误入歧途。睿智之人总是费尽心思去研究成年人之所知，而不考虑儿童之所学，他们对待儿童就像成人一样，毫不考虑他们还没有成年。我所研究的就是这个问题，即便读者认为我提出的观念荒唐，仍然可以从我的研究中受益。所以，从你们的孩子开始着手研究吧；我非常有信心地告诉你，你完全不了解他们；倘若你怀着这种想法来读本书，我怎么也不相信它会对你没有益处。

将来，人们也许会觉得他们阅读的是一个空想家对教育的幻想，而不是教育理论。这该如何是好呢？我写下来的不是别人的思想，而是我自己的思想。我和别人的想法截然不同，难道让我遵循别人的想法写作，受别人的影响吗？不，当然不行，可以要求我不要故步自封，但不要以为我比别人都睿智；可以要求我的事情，不是修改我的意见，而是敢于怀疑我的看法；我只能做这么多，而且我已经在做了。假如某个时候我用了果决的语气，绝不是为了勉强读者接受我的意见，而是在向读者申明我的想法。为什么我要用怀疑的语气说出我十分相信的事情呢？我得准确地说出我的想法。

当我坦率地说出自己的想法时，我知道绝不能把这些意见奉为权杖，因此我总是处处解释，让别人去做判断，去评论我的为人。虽然我的教育原则同别人的截然不同，但这些原则绝不是一些无足轻重的原则；相反，这是我们必须要辨其真伪的原则，是关乎造福人类还是祸害人类的重要原则。

人们常常对我说“要提出可行的方法”；人们还说“要按大家的想法来做”；再不然“至少把好的想法放进现在的不良体系中”。这种想法真是太荒谬了，这样做的话，好的方法也会变坏，坏的自然也好不起来了。我宁愿完全照搬旧的方法，也不愿意令好的方法打折扣。这样一来，在人

身上引发的冲突就会少一些：人不可能同时达成两个相悖的目标。为人父母最可行的方式就是你们喜欢的方式。我要不要指明你们的这种意愿呢？

谈到任何计划，我觉得首先应该考虑两点：一是计划本身一定要特别好；二是易于操作。在第一条上，只要计划带来的益处符合事物的性质，人们就容易接受和实施。打个比方说，我们提出的教育方法，只要它适用于人类，而且符合人类的心意，那就行了。

说到第二点，还得看某些情况下的某些关系如何判定。这些关系，是事物的偶然关系，并不是不可或缺的，但是变化万千的。在瑞士可以实行的某种教育方法，也许在法国就不能实行。至于实行起来是否容易，就得看当时的情况了，要看这种方法适合特定的地方，还是适合整个国家，适合这种情况，还是适合那种情况，看完之后才能下结论。不过，我论述的内容并不包括这些个别的应用问题，因为它们并不重要，所以不在我计划的范畴内。对我来说，只要做到一点就心满意足了，即不管什么地方的人都能采取我提出的方法，把孩子培养成我想象的人，这对孩子自己和他人都会益无害。假如我不能兑现这个承诺，那就是我的不对了；要是我兑现了这个承诺，人们再有诸多要求的话，那就是人们的不对了，因为我只承诺了这一点。

第一章

顺应儿童天性的教育

阅读提示

孩子就像一棵小树，刚生下来时充满勃勃生机。可是，不当的教育就像一个不熟练的园丁，会将这棵小树修剪得乱七八糟，从而使他失去原有的活力。既然如此，为何不顺应孩子的天性，按照他的成长规律，将其培养成才呢？

孩子是需要保护的幼苗

出自造物主之手的東西，都是好的，而一到了人的手裡，就全變壞了。倘若非要让西瓜地裡長芝麻，桃樹上結李子，戕害自己的狗、馬和奴隸，破壞所有事物的本來面貌，討厭一切自然生長的東西，那麼對人也會如此：訓練人就如訓練馬場裡的馬；非得像對待花園裡的樹木一樣，把人弄成自己喜歡的扭曲模樣。

要是不這麼做，結果可能更糟。人類总是不願意接受不完整的教育。今後，一個沒有人教的孩子，可能不會有什麼出息。偏見、威嚴、索求、經驗和壓在我身上的一切社會制度，都將抹殺他的本性，不會再增添任何東西。孩子的本性就如一棵偶然生長在大路上的小樹，被路人來回沖撞，扭扭折折，很快就會奄奄一息。

我請求你，仁慈而富有遠見的母亲，不要把小樹放到大路上，而要用心呵護這棵正在生長的小樹，让它免受人類各種言論的影響！要好好地培

养这棵小树，常常浇水，让它免于死亡。有一天，当它结出果实，你会欣喜若狂。尽早给孩子的灵魂修筑围墙，别人可以只画出围墙的范围，而你应该亲手安上围栏。

教育应该顺应孩子的天性

教育的本质

我们栽种草木，让它长成自己的样子；我们教育孩子，让他拥有自己的才华。如果一个人天生高大威猛，在没有学会如何使用自己的体力时，这些对他来说都是无用的。说不定还会有什么危险，因为别人一看到他的体格和力量，就不会再想帮助他。最后，他孤独一人，还没搞清楚自己需要什么，就凄惨地死去。我们总是怜惜小小的婴儿，然而我们不太懂得，如果人类不是从婴儿开始的话，可能很早之前就灭绝了。

教育会给我们刚出生时没有的东西，但长大后会需要的东西。这种教育，我们或者从自然中获得，或者从他人身上学到，抑或是从事物中得到。我们的才华和各个器官的发育，都是自然的教育；如何使用这种才华和发育，就是他人的教育；从影响我们的事物上得到的经验，便是事物的教育。

因此，我们人类都是由上述这三个老师培育起来的。一个孩子，倘

若这三个老师的教育在他身上互相矛盾，他所受的教育肯定不会好，并且生活总不能契合他本人的心意。一个孩子，倘若这三个老师的教育目的一样，相辅相成，他就会实现目标，生活会契合他的心意。只有这样，才称得上接受了良好的教育。

自然的教育

在这三种不同的教育中，我们不能控制自然的教育，只能部分决定事物的教育，真正能完全控制的教育就是他人的教育。虽然如此，我们的控制还只是假定的，试想怎么能把一个孩子周围所有人的一言一语、一举一动都控制起来呢？

要使这三种教育互相配合，我们就得使其他两种教育与无法控制的那种教育相协调。可能自然这个词过于笼统，所以我要先明确它的含义。

有的人说，自然就是习惯。为什么这么说呢？不是总有一些即便养成习惯也难以磨灭的天性吗？打个比方说，有一些被我们阻止笔直生长的植物，它们就有这样的天性。自由自在生长的植物，尽管被人类阻挠它向自然的方向发育，但是它们的本质还是朝向原有的方向，所以一旦障碍消失，这种植物就会继续笔直地向上生长了。人的天性也是这样。当人类处于不变的环境时，他能保持自己养成的习惯，即便这些习惯不大自然；可是，只要环境一有变化，习惯就会消失，天性就会显露出来。说到底，教育也不过是一种习惯罢了。不是有一些人总是忘记了他们接受的教育，而另一些人则保留了他们所受的教育吗？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差别呢？要是自然这个词只适用于习惯，那我就可以不多费口舌了。

人类生来是有感觉的，所以我们自从出生后，就以各种方式受到周围

事物的影响。这么说吧，我们一旦意识到自己的感觉时，便会产生或追求或逃避这些感觉的想法。我们会先判断这些感觉是愉快的还是痛苦的，然后会看它们对我们是否方便适合，最后再看它们是否符合理智带给我们的幸福圆满的定义。当我们的感觉愈发清晰，视野愈发开阔，我们事先就会进行判断。不过，由于受到不同习惯的干扰，这些判断会随着我们想法的不同而有所变化。在变化发生之前，这些判断就是我认为的人类内在的自然。

所以，一切教育的基础都始于人类原始的判断。倘若我们接受的上述三种教育只是来源不一样，这是可以的；可是，如果三种教育相互矛盾，这时候我们再培养一个人，不是为他自己，而是为别人，那又该如何处理呢？此时再说三种教育要互相配合，就不可能了。

两种教育

我们总得同自然或社会制度做斗争，所以一定要做出选择，是把孩子先培养成一个人还是一个公民，因为我们不可能同时培养这两种人。

一个人可以为自己而活，这时他是数的单位，是完全的个体，只跟自己和家人发生联系。而公民是一个分数的单位，依赖分母而存在，他的价值是和整体即社会的联系。

因此，总想在社会关系中把自然的感情排在第一位的人，是不清楚自己的需要的。假如常常处于自我冲突的环境下，难以选择自己的需求和应尽的责任，那么他是不会成为一个人的，也不会成为一个公民。对自己、对别人，他都一无是处。

要取得成就，要变成独立自主、持之以恒的人，就一定要言而有信，坚持自己的想法，在任何时候都要坚持下去，并身体力行地进行下去。